

【母亲节】母职路上，女人需要的不是赞美，而是忠告与支援

若你有一个女儿；或想像自己有一个女儿。



2023年2月22日，中国北京，一个孩子推著婴儿车里的母亲。摄：The Beijing News/VCG via Getty Images

(Muk Lam, 新手妈妈)

在我成为母亲后，我的steam帐户新增了9款游戏，我玩过当中的6款，每款都玩了超过十小时，解锁了三十七个成就。

如果要以一句话来描述我的母亲生涯，我会说，马照跑，舞照跳。过了初生头四个月的埋身喂奶日子后，我基本上与孩子彻底脱勾，不管是参与同事临时约下班后的饭局、临时加班、上健身室、参加课程、抛夫弃女与朋友出国旅行、或者与老公两个人跑去做瑜伽、看电影、出国旅行，我都能毫无心理负担地安排。就连我的经济状况都没受到影响：我拥有十四周的全薪产假，扣除加班津贴后，我在放产假期间的收入是平日的六份之五。当我回归职场后，我的收入一切照旧。

一切看起来很轻松，然而规则证明例外的存在，即使母亲这个身份并未为我的生活带来多少压力，街上满满母亲节快乐的庆祝标语依旧让我感觉怪怪的。我深知自己是多么的Privileged，才可以如此轻松无痛地当妈妈：

- 事业方面，我在公营机构吃大锅饭，没有业绩压力，不会担心请假看产检会被上司或同事闲言闲语，不会担心怀孕分娩会令我丧失升职机会，更不会担心怀孕期间或生产后回来办公室才发现自己已经被炒鱿鱼。
- 经济方面，我的公司给予我全薪产假，我不必担心手停口停，或者一旦怀孕便必须依赖丈夫作为衣食父母，令家庭内部的权力结构失衡。
- 劳务方面，老公比我在育儿方面的付出更多，我的父母也很乐意伸出援手，在我聘请的外佣放假时来我家育儿。最重要的是，香港的政策容许本地人以——请原谅我用这个词——廉宜的价格聘请外佣。这里的廉宜，指的不是价值Value，而是价格Price，哪怕一个小康之家，也能以每月五千块——也就是本地收入中位数四份一的价格聘请住家佣工，处理家头细务，解放本地人大量的时间。
- 健康方面，我很幸运地没有孕期并发症。并发症从甲状腺失调、糖尿到宫外孕、产期出血以致孕妇须卧床长达数月安胎、羊水栓塞、产后子宫出血、脑下垂体坏死等，要是不幸遇上任何一件，那别提因无法工作而造成的经济损失了，甚至连性命都得赔上。



2024年2月10日，中国山东，一位医护人员正在照顾刚出生的婴儿。摄：Costfoto/NurPhoto via Getty Images

数算自己的优势简直令我冷汗涔涔：怀孕这条路充满风险，只要一步闪失就能令人万劫不复，堪称令一个本来小康的女人堕入弱势的最短路径。《大亨小传》中，主角的父亲提醒他“Just remember that all the people in this world haven't had the advantages that you've had”。我耳闻过无数不比我不幸运的例子：自雇的朋友放了三个月零收入的无薪产假，有朋友因先兆流产而请病假，上司闲言闲语说自己先兆流产时也如常上班，网络论坛上家庭主妇抱怨手握经济大权的丈夫不尊重自己，我的母亲因经济状况不佳而无法Lean down育儿与家务事予外佣，多年来一直丧偶式育儿……比起我的玫瑰色生活，以上的亲身经历或许更能代表孕期普遍困境。

母职惩罚同样有统计学支持：跟据台湾中研院的[资料](#)，在2004至2019年间，没有生育的双职夫妻的年收入增长率差不多，直到第一胎出生后，女性的平均收入突然锐减，而且再也回不去与丈夫并驾齐驱的水准。

这正是让我对庆祝母亲节感觉怪怪的原因。母亲很伟大，既然母亲如此伟大，做出如此多牺牲，那我们的社会有告诉过所有处于生育年龄的女性，成为母亲会带来这样那样的风险以及损失吗？女性有没有足够资源在是否成为母亲上做出知情同意（Informed decision），这个社会又有没有刻意欺瞒女人去当妈妈？

研究Female Socialization: How Daughters Affect Their Legislator Fathers' Voting on Women's Issues (Ebonya L. Washington, 2008) 指出，有女儿的美国国会议员会更倾向于支持女性有堕胎权。道理不难想像，男人生而为男，不会体会女性的处境，而每个女性个体的处境不同，享有的特权不同，就算同为女性，妳可能也无法想像她面对的困境。反之，生育女儿等于强行令所有父母面对无知之幕，父母不得不暂时忘记手中的特权，想像女儿在成长期间等成人后面对的困难，于是女性不再只是其中一种身份，而成为一个同质的符号。当人们不可以再用个人资源去绕过女性特有的困境时，对政策议题的取态自然会出现区别。

同样，我有两对眼睛，她们看待母职的方式截然不同。如果我的女儿告诉我母亲节快乐，我会深情款款地告诉她，我没有一刻后悔生下她，毕竟我只管生不管带，育儿又不用我管；要是我的女儿告诉我她也想当个母亲，那我会深思熟虑过后提醒她最好先做到以下几点才生育，以免她因怀孕而陷入贫穷或弱势：

- 在选择职业路向时，尽量选一项专业技能，以建立自己的护城河。
- 选择公司时，要嘛直接选吃大锅饭的政府工，要嘛进公司后发奋工作，确保自己对于 -- 公司来说不可取代，以免产假过后回来才发现自己被解雇了。
- 选择伴侣时，选个愿意在育儿和家务上付出的。目前怀孕和分娩只有生理女性才有能力做到，这两件事都必然会伤害她的收入和职场表现，我认为道义上其伴侣（毋论男女）都应该负担更多育儿事务，才能令双方职业发展公平。
- 孩子生出来开始育儿后不要对孩子太上心，尽量把育儿事务外判给伴侣或雇用的员工，理由同上。

怀孕和分娩是生理过程，身体会帮你处理一切（虽然时有差错），如何确保自己的社会经济地位不因怀孕而下降却是社会问题，需要莫大的脑力。怀孕不易，当个不变穷的孕妇更难！我始终觉得以溢美之辞去推销一份自己不愿做的苦工有立心不良之嫌，我不介意以母亲的身份接受母亲伟大的赞辞，却不希望自己的女儿被这种不良销售手法蒙蔽。在母职路上，女人需要的不是赞美，而是忠告与支援。

话说回头，我以上的建议是不是落入菁英主义的窠臼了呢？上述种种人生规划塑造出一位都市中产女士的样貌，缺乏资本的女性生儿育女似乎难以避免付出职业受创、收入下降甚至健康受损的代价。生育就和任何人类活动一般，都需要资本。



2024年4月30日，德国柏林，一名妇女怀里抱著一个小孩。摄：Hannes P Albert/picture alliance via Getty Images

母亲节的缘由与诅咒

小学生读的课外书常会提到母亲节的由来：为了感念母亲的奉献，美国在1908年首次举办母亲节庆祝活动。这是句直白的事实陈述。让我们再提供一些当年的脉络：

- 1、从1920年代开始，以苏联为首的国家开始在法律上承认婚内强奸为罪行。在此之前，已婚妇女在其丈夫面前并没有性自主权。当然，归本溯源，“奸”这个字的本义只代表不合伦常的性行为，不涉及女方有否同意，否则不会有“和奸”一词。过往强制女性性交的问题在于损害其拥有者（嫁前是其父，出嫁后是其夫）的财产权，而不在于损害受害者本身的尊严与主体性，按照这条逻辑，一个男人显然是不可能强奸他本人的财产的。
- 2、同样是自1920年代开始，以苏联为首的国家承认妇女有法律权利中止怀孕。
- 3、1950年代科学家成功研发避孕药，1960年美国FDA批准避孕药，虽然在此之前不少女人已偷偷开始使用这种小药丸。自此女性方能全面掌控生育权。当然，她们得承受宗教势力与保守势力的指责。
- 4、“生男慎莫举，生女哺用脯。君独不见长城下，死人骸骨相撑拄。”虽然男人自古以来承担苦役和参军的重任，然而直至上世纪下半叶男人的预期寿命还是比女人长。两者预期寿命的黄金交叉出现在妇产科医学发达后，也就是无菌概念、产前检查、剖腹生产和中止怀孕手术技术成熟后，因为怀孕和分娩的风险实在太高了。
- 5、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与其后，女人才争取进入本来保留给男人的工作岗位，在此之前女人在除了生儿育女或进入修道院外的选择并不是那么多，大多是留在家里进行无给薪的家务劳动。

换句话说，一个在1908年接受礼赞的母亲，可能是：1. 因为无法以工作养活自己所以只能进入婚姻然后，2. 被婚内强奸，然后由于没有3. 避孕手段而怀孕，也4. 没有权利堕胎，最终在不想要的婚姻里经历不想要的性交后被迫继续不想要的怀孕，承受莫大的风险生下自己不想要的孩子，然后幸运地没有死，于是她可以以母亲的身份接受赞美了。这何止是牺牲奉献，她们根本是祭品啊！只有自愿承担的牺牲才是牺牲，非自愿的牺牲不过是桌上的牲礼。评论非自愿母亲们“伟大”，无非是割他人之肉喂膻的风凉话。

幸运的是百年过后，女人的处境已改善不少。女性可以在市场出售劳动力换取金钱，也可轻易取得避孕手段，妇科学也大大改善产妇的伤亡率。虽然不少国家仍旧在法律上不承认婚内强奸（注1），也仍有不少国家限制妇女的堕胎权（例如恶名昭彰的美国，又例如日本和台湾的已婚女性需要丈夫签名同意方可堕胎），但一切都比往日好得多。

如果说母职带给近代女性的诅咒出于缺乏自主权，带给现代女性的诅咒则缘于母职与社会角色的冲突。现代女性能自己养活自己，生育不再是唯一的谋生手段，显而易见她们的雇主或同事不会期望她们怀孕生子。职场期望与社会上对女人的传统期望相冲突，这个冲突惩罚的不是母亲，而是所有潜在母亲，也就是，全体女性。

我念大学时，一位舍堂堂友告诉我她来香港念医学硕生的原因是因为她大学母校的教授不收女学生。我当时觉得那位教授性别歧视。几年后，多家日本医学院爆出为了减少女学生入学而操纵入学考试成绩的丑闻，我才想起这不是一个教授有性别歧视的孤例，而是某些社会系统性地禁止或限制女性发展自我潜能、参与公共生活的社会工程。我老公的前老板说他不会聘请任何女性，因为她们可能会怀孕。为了表明他不是性别歧视者，他同时表示自己不会聘请没有孩子的已婚男性，因为他们可能会在在职期间成为父亲。



一位母亲握著儿子的手。摄：Hendrik Schmidt/picture alliance via Getty Images

这些性别选择对生在香港的我而言很遥远——直到两年前。聘请外佣是我目前的人生中最接近人口贩卖的体验，中介公司传来的履历表上不单有性别年龄工作经历，还包括父母职业，兄弟姐妹人数，婚姻状况和子女数目。我当时不假思索地告诉中止公司：我们不用面试最后这位姐姐了，我们想长期雇用姐姐，她年轻又未婚，我想她大概过几年就要回乡结婚生子了。话一出口我不由得汗颜，这位姐姐可以是女同性恋、无性恋、不婚主义者，结果我否决她的原因是因为她有子宫。我成了自己最鄙夷的那种人，真是屁股换个位置就换了脑袋。

香港法律保障在职女性的生育权，身为雇员，我受到莫大裨益。身为老板，香港外佣雇主最害怕的鬼牌之一，便是外佣怀孕。平心而论，我怀孕期间也如常值班和做家务，怀孕的外佣应该也能胜任家事，就算部份外佣要照顾行动不便者，医院里也常见身怀六甲的医护和病人助理值大夜班，为病人换尿片、翻身，她们的体力劳动与外佣相若。但是我毕竟还是请过病假去产检，也因身体不适请过突发病假，要是外佣不幸中了孕期并发症，病假时间便会更长。我在大公司工作，请病假时有几十位同事去分担我的工作，相较之下中小企倾向对怀孕员工更不友善，大部份香港家庭只雇有一位外佣，往往外佣请半天假，家裏已鸡飞狗跳，紧绌的人力使雇佣关系之间的紧张到达最高峰。

外佣雇主讨论群组裏面有不少匪疑所思的帖文，其中一个经典是雇主询问外佣有没有权利拒绝打避孕针。我当时捧腹大笑，身为雇主我当然希望请到一个不会怀孕不用休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最好还不用出粮的员工，但将这种自觉有权掌控他人身体自主权的资格感 (Entitlement) 堂而皇之公告天下，就未免天真兼愚蠢了。笑完又觉出悲哀，我的国籍和收入交织成一张安全网，使我不会落入该位用户的外佣的境地，但抽丝剥茧下我们都面对著所有女性的处境：如今女人终于可以摆脱命定要以母为职的生涯，女人不一定要成为妈妈，社会对我们担任母职的假设却如仍旧如同旧日幽灵般纠缠著女人，同时女人的衣食父母也就是雇主期待我们不要生育，全心奉献上司；于是这个假设伤害了所有女人的就业前景，不管她们的生育意愿为何。

当然女人可以换个上司，比如丈夫……噢别闹了，你忘了韩国有“妈虫”这个名词吗？全职主妇被讥笑为寄生虫，花“老公的钱”享受咖啡，如同女人理应在供应生育资源和家务劳动资源之余还要自备干粮。另一个方向是由政府承认女性的生育劳动价值，给予怀孕妇女和产妇津贴——这便是日本女性主义者平冢雷鸟的主张。然而规定雇主必须提供福利予怀孕员工反倒会造成公司歧视处于生育年龄的女求职者，唯有由政府出这笔资源，才能减轻女性面对的就业歧视。

分而治之与不实广告

几个月前，我忘了在哪个契机之下妈妈告诉我：直到生我之后好几年，她还会梦见自己又怀孕了，一想到又得独自经历一遍生产和往后的育儿，便在梦中恐惧起来。当我因作呕感而趴在办公室的桌子上呻吟时，男同事幽幽地说，他的太太生过这胎后声明打死她都不会再生了，她实在不明白为何这一切要那么痛苦。比起影视作品中伟大的母亲形象，这种对痛苦的恐惧以及对痛苦产生的无意义感更令我共鸣。

莫言的<蛙>描写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计划生育，其中记叙强迫堕胎的情节骇人听闻，然而我老觉得这本小说缺了一点，缺了一点女人对生育的恐惧，或者与政府强迫堕胎相对的、父权社会的强迫生育。我无法做到像主角的妻子般兴高采烈地告诉作者“我摘了子宫环，再帮你生个娃”，我也无法像陈鼻般抱著再生一个的决心拼死在海上漂流，分娩对我来讲不是“因为如此，所以我想生孩子”的过程，而是“尽管如此，我还是想生孩子”的苦痛。



2020年3月28日，中国北京，一母亲带着孩子在路上经过。摄：Lintao Zhang/Getty Images

文艺作品的母亲的伟大是平面的，她牺牲了许多，但她的牺牲只是一个过程，不管渲染得多么用力，也只是为了衬托出她的无私，结果——也就是无私奉献的形象——才是主菜，这个形象是她所有苦难的解答，母亲的牌坊使苦难产生意义。这种歌颂只强调女体的工具性，而不强调女人的主体性，可怕的是这种对女人工具母性的期待甚至幅射到非母亲身上。在描绘美国黑奴时代的小说里，对小主人（有些外佣雇主群组的成员会称呼自己的孩子是外佣的“小主人”，我觉得实在自视过高，毕竟奴隶主的孩子才称得上货真价实的小主）又严厉又慈爱的女性黑奴保姆可谓标准配备，从Gone with the wind（飘/乱世佳人）里溺爱思嘉的黑嬷嬷，The sound and fury（声音与愤怒/喧嚣与噪动）里悉心照顾有智力障碍的班吉的迪尔西，到To kill a mockingbird（杀死一只反舌鸟/杀死一只知更鸟/梅冈城故事）里时不时教训一对小主人的卡布妮娅。

我从不怀疑在漫长的蓄奴历史里，一定会有和主人的孩子建立起深厚感情的黑奴，但这种Mammy stereotype只描写主奴关系中田园牧歌的那一面，而无视她们面对的剥削与去人性化，无疑是在浪漫化奴隶制，是对所有奴隶的不敬。1923年，一位美国密西西比州的议员曾提案树立一个黑人女性保姆纪念像（Mammy memorial）以纪念黑人女性对美国的付出，这个提案最终因接到大量黑人女性反对而胎死腹中。

惜百年过后，这种对所有女性担任起对哪怕是没有任何血缘关系的孩子的母职的期待仍旧阴魂不散：年轻女士张丽娟在怀孕时发现身患癌症，产子过后接受治疗，其故事上了电视台，令人唏嘘。在她逝世数年后，网民发现其夫再婚，引发一轮口诛笔伐。要求配偶为逝世伴侣守贞一世违反人性，网民的反感令我惊讶，其夫的反应也同样令我惊讶：“孩子太小了，总得有个妈妈，有人照顾。”敢情一个女人和你走入婚姻殿堂，图的不是爱情，而是帮你带娃？短短一句回应，流露出的是对女人爱欲的忽视与否定，强调女人身为育儿装置的工具性。女人再度失去当一个Human being 的资格，而仅仅是一个Human giver。

女人不仅仅是一个付出者，还是一个人。付出者只求付出，不感艰苦，又或许她的艰苦是无关宏旨的，毋须提上枱面。但身为一个有能力欲求、有能力感受痛的人类，母亲的痛苦是立体的，孕苦，娩苦，而且大部份时间母亲的苦难是无意义的，正如同世界大部份苦难一样，只是上帝的一次心血来潮，源于创世纪第三章第十六节：（耶和華）又对女人说：我必多多加增你怀胎的苦楚；你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

我一直觉得耶教的圣母玛莉亚以处女之身产子，同时保有处女和母亲的身份，实乃西元以来最炫技的 mental gymnastics。但或许处女和母职并非相斥，而只不过是同一个女人身上的不同阶段：上野千鹤子在《厌女》一书中提及女人会被分成圣女和妓女，前者负责保持纯洁和生育，后者负责男人的性欲。圣母玛莉亚的人设令我迷惑，只因为她尚未脱离处女之身就受了孕，有一种时间悖论之感。但她人设的逻辑是连贯的，她是与性欲无关的圣女，甚至连她的受孕过程都是去性化的，她只是上帝的一个使女（Handmaid），一个代理孕母，一个有呼吸有心跳的圣杯，她在受孕前维持处女之身是为了保证耶稣是耶和華而非平民男性的血脉，这点与人类传统期望相通。



2015年5月10日，巴基斯坦，国际母亲节，一名年轻女孩向祖母赠送鲜花。摄：Rana Sajid Hussain/Pacific Press/LightRocket via Getty Imag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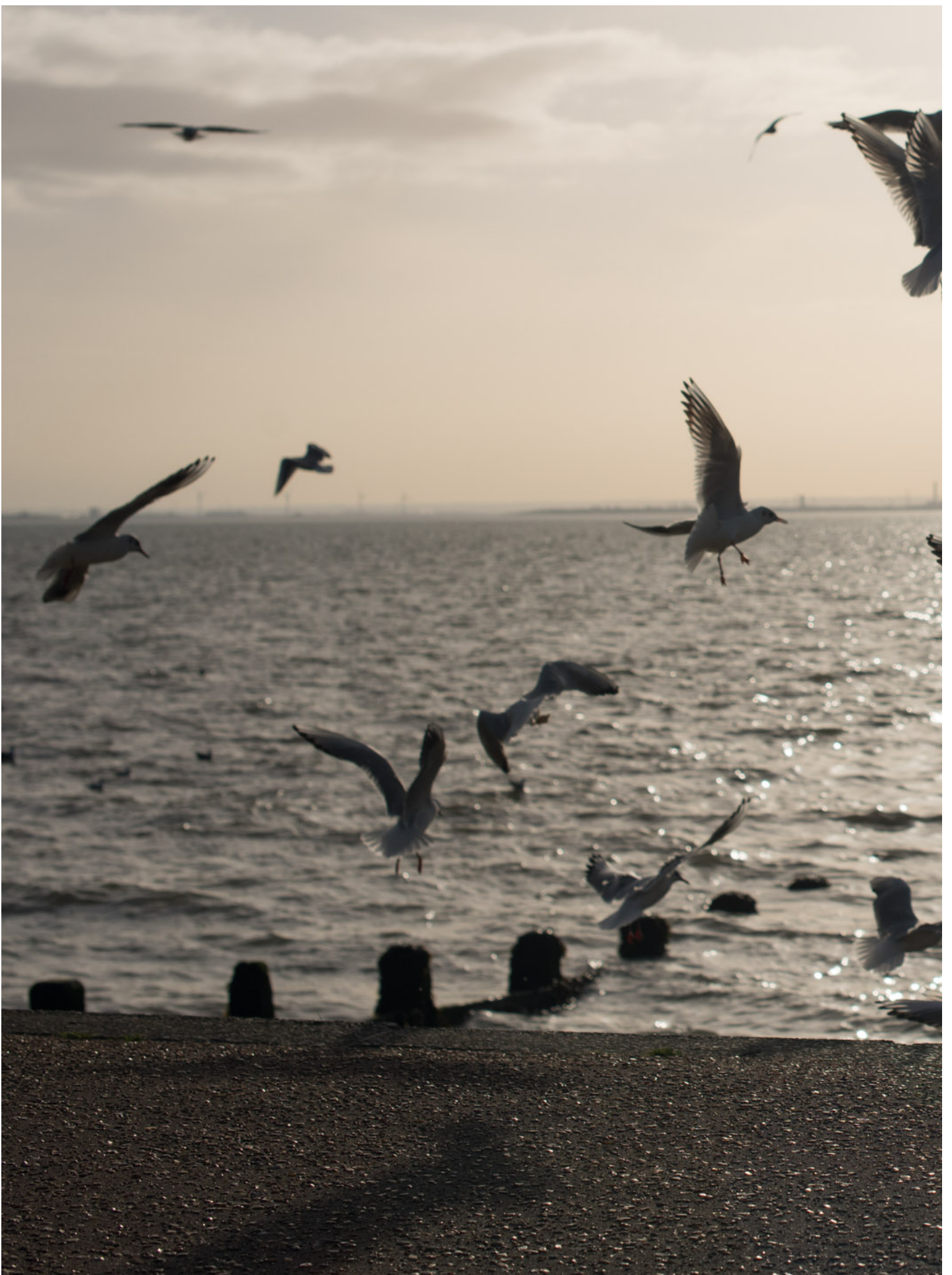
担任母职（哪怕是在传统眼光中不太尽责的母职）一年多后，我慢慢明白这套将女人分而治之的把戏：有些社会先是千方百计地限制生而为女性的生涯选择，比如打击她们的自信心，从小告诉她们“女孩子只是小学成绩好，到了中学就被男孩子超越了”（这是我妈妈的同事说的），或者以各种手段限制她们接受教育的权利，或者因她们潜在的生育能力而拒绝聘用、重用她们，或者让她们在担任本职之余还得承担额外劳务（如上野的《厌女》一书中，提及日本女性在公司里得额外负责泡茶和洗茶杯），使她们无法在公平的起跑线上与男性同侪竞争，降低进入家庭的机会成本；再不断吹捧母职和奉献的美德，例如那句扯蛋的“怀孕是女人一生中最美的时刻”（孕期想吐兼脸色差的我觉得这句bullshit是我听过最荒谬的弥天大谎），如实宣传母乳喂养对母婴的好处，同时有意无意地淡化喂奶对母亲造成的不适和时间成本，如实告知堕胎的风险，同时有意无意地淡化怀孕分娩远比早期堕胎风险高的事实；辅以宗教和保守势力宣告堕胎是道德上的错，而且不成比例地是那个控制子宫的女人的错，如同提摩太前书第二章第十四节训示：且不是亚当被引诱，乃是女人被引诱，陷在罪里。

庆祝母亲节的横幅标语成为整场社会级煤气灯效应的收网动作，将母亲的本质定性为牺牲奉献，自此社会完成对女人的规训、牧养、收编以及分化，妳可以选择当个好女人，并接受随之而来的密集母职和全母乳喂养，令自己重返职场的难度提升。透过将母职神圣化、制式化，以及限缩除去母职以外的生涯选择，社会以区区一块好母亲的廉价牌坊劝诱一批女人无偿提供生育和劳动资源。剩下的自然是不好的女人，她们可以是妓女，也可以是既提供不了生育资源也提供不了性资源、既不算圣女也不算妓女的废弃的女性资源：2024年，台湾前卫生署长杨志良还敢在竞选活动上公然宣称“我们台湾的女人超过30岁以后就没用了”，甚至建议未生育的女党员“你没救了，赶快回家爱爱（性交）。”在这种世界观下，女人的价值只由子宫和阴道来定义。

幸好我们可以选择不当个好女人。现代社会最大的恩赐，就是不再对偏离社会期待的人施以重罚，甚至连社会期待本身也在逐渐淡化。只有自愿选择的受苦才值得冠以伟大之名，歌颂非自愿的受难者不过是讲风凉话。唯有当我们确保女人有足够的自由去选择担不承担母职，我们才够资格去歌颂母亲伟大。有些单身女人选择当个 Single mother by choice，其实不光是单亲妈妈，所有妈妈都应该是 Mother by choice，成为妈妈是一个知情同意（Informed decision），女人应该事先得知所有相关风险，而不是不假思索地将之视为预设选项。确保女人自由选择母职要做的工夫太多了，教育上要消除男女进入高等教育的差异，职场上要由政府（而非私人企业）提供怀孕女性津贴，社会服务上要确保人们可轻易取得避孕工具、女性拥有全权决定自己是中止怀孕还是继续怀孕，文化上要宣传育儿是性别中立的工作，男人不比女人更差。

同时我们应该中止对母职的制式化想像。母亲节是献给母亲的节日，但我们不应止步于歌颂母爱和样板故事，而是以此为契机思考母职可以有甚么不同面貌。世上不是只有母亲节报导里的模板母亲，有因发现怀孕而欣喜若狂的人，也有因怀孕而惊惶失措的人；有像我这样不用怎么育儿的妈妈，也有像我妈妈一样丧偶式育儿的妈妈；有因当妈而觉得备受祝福的母亲，也有当了妈后悔莫及的母亲。这个世界上有好母亲，有坏母亲，有不好不坏的母亲，有虽然不怎么温柔贴心却风趣幽默的母亲，有虽然没怎么落手照顾孩子却负担家计的母亲。就算母亲当得比较平庸，也不代表孩子必然不幸福，他还有爸爸啊！我已经受够了会在看见妻子挑起鱼头时只是隔岸观火凉凉抛下一句“女人当了母亲，便喜欢吃鱼头了”的男人，社会要告诉所有人女性和家庭里任何一个人一样都同样有资格享有鱼身，其他人也同样有资格共她分享鱼头。

在我的中学时代，性教育教会学生不同的避孕手段。诚然，避孕手段是为了避免怀孕，然而除了强调避免怀孕的负面信息外，我们不妨加上正面的赋权信息：现代避孕手段为女性带来百年以前的女人无法想像的自由，将女性自无法自主生育的桎梏中解放。怀孕自主只是 Mother by choice 的其中一个赋权手段，从决定自己是否受孕、是否继续怀孕、是否喂奶、回归职场后要承担多少育儿职责，我都衷心希望我的女儿有选择的余地。毕竟天下父母比起寄望自己的孩子成为伟大的人，更希望孩子是自由的人。



2022年1月1日，英国，一位母亲带着孩子在海滨长廊的海滩上喂鸟。摄：John Keeble/Getty Images

[注1](#)：“澎湃新闻记者以“婚内强奸”为关键词，在裁判文书网上检索到42份判决书……最终被判构成强奸罪的，都是男女双方处于婚姻非正常存续期间，或者未婚同居期间，男方采取暴力、胁迫手段对女方实施强奸。”或许可说明中国法律实务上未承认婚姻存续期间可以发生强制性交。

例如[这篇](#)2016年在郑州大学女性权益中心网页发布的文章就主张“如果夫妻感情尚好，偶然的强制性行为造成的危害可自行复合的，就不应该再构成强奸罪。”

[#母亲节](#) [#母职](#) [#女性主义](#) [#评论](#)

本刊载内容版权为端传媒或相关单位所有，未经[端传媒编辑部](#)授权，请勿转载或复制，否则即为侵权。